

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 錄取人員參加實體課程基礎訓練申請表

總編號：_____（本欄由國家文官學院填寫）

實務訓練 機關名稱			
擬任職稱			考試年度
實務訓練期間	年 月 日 至 月 日	考試類科	
粘貼身心障礙證明 正面影本		粘貼身心障礙證明 背面影本	
聯絡電話	公： 宅：	手機：	傳真：
聯絡地址	E-Mail：		
緊急 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手機：
基礎訓練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北部（國家文官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中部（中區培訓中心） （國家文官學院得依訓練檔期班次調配參訓人員受訓地區）		

使用輔助器具或設施情形調查（請勾選）：

輔具名稱（含特殊規格說明）	自備	學院提供
復康巴士		
手杖（如勾選學院提供，請敘明所需規格）		
輪椅（如勾選學院提供，請敘明所需規格）		
聽打員		
手語翻譯員		
其他（上述未列明之其他輔具得自行延伸本表敘明）		

訓練設備環境安排^(註3)：

附註：

一、實體課程基礎訓練，由錄取人員依個人意願並斟酌身心障礙程度，自由報名參加，訓練機關並得結合內外部相關資源，以協助錄取人員參訓；**完成實體課程基礎訓練人員，不予採計訓練成績，但將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

二、「訓練設備環境安排」請依身心障礙類別及程度，詳明部位及需求性，俾利配合安排，敘述方式請參考如下寫法：

(一)右義眼請安排前面近講台靠右側座位。

(二)雙耳有助聽器可讀唇語，仍請安排近講台座位，並將麥克風調大聲。

(三)右手裝置義肢或自備呼吸器於夜間使用，請安排床位旁有插座之寢室床位。

(四)行動無法自理，需家人或看護全程陪同受訓(按：陪訓者餐、宿必須全額自費)。

三、國家文官學院(以下簡稱文官學院)暨中區培訓中心無障礙設施：

	無障礙寢室	無障礙坡道	電梯	無障礙廁所
文官學院	11 間	有	有	8 間
文官學院 中區培訓中心	4 間	有	有	4 間

四、文官學院暨中區培訓中心現有訓練輔具：

(一)文官學院：手杖 5 支、輪椅 1 部。

(二)中區培訓中心：柺杖 1 對、輪椅 2 部、放大鏡 5 支、盥洗用座椅 1 具。

(三)視障手提電腦暨內建 ZoomText 放大軟體，文官學院 2 部、中區培訓中心 1 部。

*文官學院暨中區培訓中心囿於經費，目前僅可提供前點訓練輔具，申請參訓學員所提特殊性或一次性需求輔具，將儘量協調公、民營及非營利組織等外部資源，藉由資源共享，提供身障學員訓練實需，協調結果另行通知。

五、人文關懷與體驗學習課程，由文官學院統一聯絡復康巴士或外部相關資源及辦理保險事宜。

六、報名參加實體課程基礎訓練錄取人員，如需特殊輔具及設備經文官學院評估現有設施不足以提供周妥安全之實體課程基礎訓練時，請改申請參加網路線上學習基礎訓練。如確有特殊原因均未能參加者，應填寫不參加基礎訓練原因調查暨申請表，函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同意，始得免予參加基礎訓練。

七、文官學院承辦人員聯絡電話：02-26531535。